

# 2025 年兰考县特色产业发展 EPC 项目（二期）

## 总承包招标文件 (第一标段)

项目编号:兰财采字公开招-2025-63



**豪畅管理**  
HAOCHANGGUANLI

招 标 人: 兰考县乡村振兴局

招标代理机构: 河南豪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 二〇二五年八月

## 招标文件编制的委托与批准

我单位拟建设 2025年兰考县特色产业发展EPC项目（二期），招标工作委托 河南豪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组织代理招标，代理单位编制的招标文件我们确认。

建设单位（业主）：\_\_\_\_\_（印鉴）



我单位受建设单位（业主）兰考县乡村振兴局 的委托，负责（代理）2025年兰考县特色产业发展EPC项目（二期） 招标工作，现已完成招标文件的编制工作。

招标（代理）单位：\_\_\_\_\_（印鉴）



## 招标文件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项目名称	2025年兰考县特色产业发展EPC项目（二期）		
标段名称	第一标段：2025年兰考县特色产业发展EPC项目（二期）总承包		
招标人	兰考县乡村振兴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杨先生 /15537812728
代理机构	河南豪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陈女士 /17703815185
序号	条款内容		审查结果
1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参与招投标的规定，以及虽然没有直接限制、排斥，但实质上起到变相限制、排斥效果的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2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在地、所有制形式或者组织形式，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3	设定企业股东背景、年平均承接项目数量或者金额、从业人员、纳税额、营业场所面积等规模条件；设置超过项目实际需要的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净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利润、授信额度等财务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4	设定明显超出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的过高的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绩、奖项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5	将国家已经明令取消的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在国家已经明令取消资质资格的领域，将其他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外地企业与本地企业组成联合体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6	将特定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商会或者其他机构对投标人作出的荣誉奖励和慈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善公益证明等作为投标条件、中标条件。	
7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供应商或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法律法规有明确要求的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8	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在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纳税等。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9	简单以注册人员、业绩数量等规模条件或者特定行政区域的业绩奖项评价企业的信用等级，或者设置对不同所有制企业构成歧视的信用评价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0	通过设置不合理的项目库、名录库、备选库、资格库等条件，排斥或限制潜在经营者提供商品和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1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2	是否属于《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例外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p>招标人审查意见：经审查，本项目招标文件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条款，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单位签章)            2025年8月27日         </p>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3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8
第五章 招标人要求	29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30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3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025 年兰考县特色产业发展 EPC 项目（二期）**  
**第一标段 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 2025 年兰考县特色产业发展 EPC 项目（二期）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建设资金为财政资金，项目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兰考县乡村振兴局，招标代理机构为河南豪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2025 年兰考县特色产业发展 EPC 项目（二期）

2.2 项目编号：兰财采字公开招-2025-63

2.3 投资金额：约 1700 万元

2.4 建设地点：兰考县境内

2.5 项目规模及内容：惠安街道新建大型肉鸭屠宰低温速冻生产线及配套设施、兰阳街道新建农贸市场、冷库及相关配套设施

2.6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 2 个标段

第一标段：2025 年兰考县特色产业发展 EPC 项目（二期）总承包

2.7 招标范围：

第一标段：项目范围内的施工图设计、施工全过程的设计服务及后续相关设计服务，材料、设备的采购，设计范围内所有的工程施工、安装、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施工全过程管理服务及竣工验收、整体移交等后续工程相关服务

2.8 工期要求：

第一标段：120 日历天

2.9 质量要求：

第一标段：符合国家及行业规范现行合格标准

**3、投标人资格要求**

第一标段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资质要求：

3.2.1 设计资质要求：具有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含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3.2.2 施工资质要求：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3 人员要求：

3.3.1 拟派设计负责人须具有国家二级（含二级）及以上注册建筑师资格。

3.3.2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含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取得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拟派技术负责人须具有建筑工程或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3.3 拟派设计负责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不得相互兼任，须是本单位在职人员，提供与投标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和 2024 年 8 月 1 日以来任意 3 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证明材料（以社保局出具或网上查询打印页为准）。

3.4 财务状况要求：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者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若公司成立未满三年的，需提供公司成立至今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未满一年的，需提供企业财务报表）。

3.5 信用要求：

3.5.1 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本项目查询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或“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均可）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若上述对象有一个或一个以上存在失信记录的，拒绝其参与本次招标活动（查询对象为投标人，查询日期应为在本公告发布之日后）。

3.5.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8 月 1 日以来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3.5.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5.4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冻结、接管、破产状态，若发现投标人有弄虚作假行为，招标人有权向行政主管部门反应并建议予以处理，由此引起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6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6.1 以联合体投标的，有同类资质的联合体成员，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联合体成员确定资质等级，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其中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各方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但联合体其他成员在

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法律责任。

3.6.2 联合体各成员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中投标。

3.6.3 联合体各方应当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分别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联合体协议书分工职责范围内的履约能力。

####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下载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均可获取。

4.2 所有潜在投标人可直接登录兰考县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

(<http://ggzy.lankao.gov.cn/>) 下载招标文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4.3 获取方式：需通过 CA 在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投标人/供应商登录”入口登录后进行相关操作。

(1) 未办理 CA 的投标人，报名前须登录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先进行“企业注册”再办理 CA。“企业注册”参考：

<http://ggzy.lankao.gov.cn/xwtzgg/10414.jhtml>，办理 CA 参考：

<http://ggzy.lankao.gov.cn/znbslc/24675.jhtml>。

(2) 已办理省内兰考以外 CA 的，可以进行 CA 互认。省外的咨询相应 CA 公司。

互认步骤：在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先进行“企业注册”，再用 CA 进行绑定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

#### 5、投标保证金

5.1 根据《兰考县建筑行业信用评价办法（试行）》（兰住建〔2024〕98号 <http://ggzy.lankao.gov.cn/zcgfxwj/40332.jhtml>）文件，投标人为经过资料审查以及各相关主管部门数据核准并被评为 2025 年度兰考县建筑行业 AAA、AA 级信用企业（名单详见 <http://ggzy.lankao.gov.cn/zwgk/41443.jhtml>），可按照系统操作流程免缴投标保证金，参加本项目。

5.2 电子保函：根据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电子保函上线试运行的通知》鼓励投标人使用电子保函的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参加本项目。完成电子保函绑定业务后，下载“投标保函”附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即可。

5.3 投标截止时间前需向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缴纳投标保证金，将转账凭证（或银行电子回执单）复印件附在投标文件内。具体缴纳及退还方式请登录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查看首页公告《投标保证金缴纳线上系统正式启用通知》或直接登录 <http://ggzy.lankao.gov.cn/xwtzgg/11330.jhtml>。

备注：各潜在投标人请按照线上保证金操作规程进行操作，否则将影响投标活动。

第一标段：200000.00 元（大写：贰拾万元整）

##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截止时间（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2025年9月18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6.2 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ggzy.lankao.gov.cn>）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

6.3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6.4 投标人按开标程序解密投标文件。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40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温馨提示：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请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并注意以下事项：

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下载、编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开、评标现场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以外的其他资料。

2. 电子文件下载、制作、提交期间和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环节，投标人须使用CA数字证书（证书须在一个有效周期内）。

3.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3.1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ggzy.lankao.gov.cn/>）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参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交易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供应商）。

3.2 投标人须将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

3.3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招标文件，按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项目xx标段），其中包含2个文件和1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备份文件夹”使用电子介质存储，供开标现场备用。

4. 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4.1 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ggzy.lankao.gov.cn/>）。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4.2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 5. 评标依据

5.1 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交易评标时，评标委员会以电子投标文件为依据评标。

###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同时发布。

### 8、联系方式

招标人：兰考县乡村振兴局

地址：河南省兰考县农林大厦

联系人：杨先生

电 话：15537812728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豪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天伦路11号院1号楼1单元18层134号

联系人：陈女士

电 话：17703815185

监督单位：兰考县农业农村局

联系人：胡先生

电 话：0371-22778503 13937873989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1	招标人	招标人：兰考县乡村振兴局 地址：河南省兰考县农林大厦 联系人：杨先生 电 话：15537812728
1.1.2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豪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天伦路11号院1号楼1单元18层134号 联系人：陈女士 电 话：17703815185
1.1.3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1.1.4	项目名称	2025年兰考县特色产业发展EPC项目（二期）
1.1.5	项目编号	兰财采字公开招-2025-63
1.1.6	标段划分	本项目共2个标段 第一标段：2025年兰考县特色产业发展EPC项目（二期）总承包
1.1.7	建设地点	兰考县境内
1.2.1	投资金额	约1700万元
1.2.2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3	出资比例	100%
1.2.4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项目范围内的施工图设计、施工全过程的设计服务及后续相关设计服务，材料、设备的采购，设计范围内所有的工程施工、安装、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施工全过程管理服务及竣工验收、整体移交等后续工程相关服务
1.3.2	工期要求	120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及行业规范现行合格标准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接受
1.4.4	近年发生的重大诉讼及仲裁情况	近年，指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投标人自行踏勘，投标人自行负责踏勘过程中的所有损失。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组织
1.11.1	分包	不允许
1.12.1	偏离	不允许
2.1.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修改、答疑、图纸和其他有效正式函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答疑、图纸或补充文件的内容均以网站发布的内容为准。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答疑、图纸或补充文件在解释顺序方面优于该类文件之前的文件。当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答疑、图纸或补充文件对同一内容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网站内容为准。
2.2.1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0 日前
2.3.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0日前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自招标文件澄清在相关网站发布起，即默认为投标人收到
2.3.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自招标文件修改在相关网站发布起，即默认为投标人收到
2.4.1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时间起 90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p>1. 投标保证金金额： 第一标段：200000.00 元（大写：贰拾万元整）</p> <p>2.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投标人从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的方式缴纳（转账需备注“*项目*标段保证金”，项目名称过长可备注简称）。</p> <p>注：保证金缴纳绑定，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a href="http://ggzy.lankao.gov.cn">http://ggzy.lankao.gov.cn</a>），各潜在投标人请按照线上保证金操作规程进行操作，否则将影响投标活动。保证金缴纳必须标注清楚，因此造成的后果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3. 根据《兰考县建筑行业信用评价办法（试行）》（兰住建〔2024〕98号 <a href="http://ggzy.lankao.gov.cn/zcgfxwj/40332.jhtml">http://ggzy.lankao.gov.cn/zcgfxwj/40332.jhtml</a>）文件，投标人为经过资料审查以及各相关主管部门数据核准并被评为2025年度兰考县建筑行业AAA、AA级信用企业（名单详见 <a href="http://ggzy.lankao.gov.cn/zwgk/41443.jhtml">http://ggzy.lankao.gov.cn/zwgk/41443.jhtml</a>），可按照系统操作流程免缴投标保证金，参加本项目。</p> <p>4. 电子保函：根据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电子保函上线试运行的通知》鼓励投标人使用电子保函的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参加本项目。完成电子保函绑定业务后，下载“投标保函”附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即可。</p> <p>5. 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3.7.1	签字或盖章要求	按照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文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签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以及投标文件签署、签字、签章均应符合格式要求，否则投标文件无效）。
4.1.1	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u>1</u> 份（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网站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4.2.1	投标截止时间（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	<u>2025</u> 年 <u>9</u> 月 <u>18</u> 日 <u>9</u> 时 <u>30</u> 分（北京时间）。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 <a href="http://ggzy.lankao.gov.cn">http://ggzy.lankao.gov.cn</a> ）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
4.4.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4.5.1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1	开标时间和地点	<p>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p>地点：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p> <p>注：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p>

		资料、无需到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40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5.2.1	开标程序	<p>实行网上开标。</p> <p>1. 网上解密投标文件。</p> <p>投标人代表不到开标现场，应在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使用CA密钥对其电子投标文件完成远程解密，否则，投标人自行承担其投标文件不能开标的责任（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40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p> <p>2.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部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开标会议可以继续进行。一个标段解密的投标文件不足三家时该标段不再继续进行。</p> <p>3. 开标会议结束，各投标人可在开标会议过程中至开标会议结束后5分钟之内对开标会议开标过程涉及内容提出质疑，否则视为对开标过程涉及内容会议无异议。</p> <p>提示：</p> <p>1. 各投标人从参与项目开始至结束，应时刻关注电子交易系统的项目进度和状态，留意变更公告等内容，特别是项目开标后，评审小组向投标人提出的澄清要求、报价要求等，投标人应自系统发出30分钟（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内回复。错过重要信息或超过30分钟回复者，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p> <p>2. 相关不见面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a href="http://ggzy.lankao.gov.cn">http://ggzy.lankao.gov.cn</a>）。</p>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1. 评标委员会构成：共<u>5</u>人，其中招标人代表<u>1</u>人；技术、经济类专家<u>4</u>人（经济专家<u>1</u>人，技术专家<u>3</u>人）。</p> <p>2.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参加评标的专家于开标前24小时内，从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6.3.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法和数量推荐定标候选人。
6.4.1	中标（定标）公示的媒介	同发布公告的媒介
7.3.1	履约保证金	<p>1. 递交时间和形式：中标通知书发出后、合同签订前以招标人指定形式递交至招标人，否则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p> <p>2. 履约担保的形式：银行转账或保函。</p> <p>3. 履约担保的金额：签订合同时约定。</p>

7.5.1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1. 形式：银行转账或保函。 2. 金额：签订合同时约定。
9.5.1	质疑或投诉	投标人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异议)的方式为线上提起，并在规定时间内对投标人的质疑函(异议书)进行回复。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报价方式	1. 本项目采用费率报价方式，投标人以招标控制价为限，进行自主报价。 2. 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按废标处理。 3. 投标人的最终结算价=经项目所在地政府审计部门审定的最终结算价*投标费率。
10.1	招标控制价	第一标段：2025年兰考县特色产业发展EPC项目（二期）总承包 招标控制价：经项目所在地政府审计部门审定的最终结算价的 100%
10.2	监督单位	监督单位：兰考县农业农村局 联系人：胡先生 电 话：0371-22778503 13937873989
10.3	投标文件真实性要求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材料均须为真实有效且全部属实，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需对此作出承诺，如出现弄虚作假的情况，产生的后果及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4	硬件特征码	投标人必须承诺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需对此作出承诺，因“硬件特征码一致”所造成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5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投标人如认为本招标文件有质疑，请以线上质疑形式提出，否则，将视为对本招标文件要求无任何异议，投标人一旦递交了投标文件，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10.6	招标代理服务费	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代理服务收费计算标准，向中标人收取。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1.1.1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 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招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本次招标标段划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本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投资金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4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范围、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次招标的工期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次招标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

(1) 营业执照：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人员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3)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4) 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5)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 被责令停业的；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2) 在最近三年内来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14) 与本招标项目其他投标人代理同一个制造商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设备  
招标；

(15)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过程中，发生的所有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

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1.9.1 不组织，有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

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11 分包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 1.12 偏离

不允许下列重大偏离：

经评标委员会审查后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未能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应认定为无效标（即否决投标）：

1.12.1 投标文件没有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和加盖投标人公章；

1.12.2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主要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1.12.3 投标人拒绝按评标委员会要求对投标人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

1.12.4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1.12.5 投标文件附加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12.6 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欺诈、威胁、以行贿手段或其他弄虚作假方式谋取中标、采取可能影响评标公正性的不正当手段的；

1.12.7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的；

1.12.8 联合体投标未附联合体协议书的；

1.12.9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12.10 投标行为违反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招标人要求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发布。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自招标文件的澄清在相关网站发布起，即默认为投标人收到。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自招标文件的修改在相关网站发布起，即默认为投标人收到。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函
- 二、投标函附录
- 三、联合体协议书
- 四、设计方案
- 五、施工方案
- 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七、投标保证金
- 八、项目管理机构
- 九、资格审查资料
- 十、服务承诺
- 十一、其他材料

###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应同时修改“投标函附录”中的相应报价。

3.2.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控制价的投标文件按废标处理。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原招标公告发布网站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在中标人确定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投标人的保证金；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 (3) 提供虚假资料或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

### 3.5 资格审查资料

资格审查资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要求、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上传的电子版，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电子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的证书证件均须为原件的扫描件并加盖单位电子签章，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签章。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版，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3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4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要求加盖电子签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2 开标程序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的构成和评标专家确定方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2 中标通知

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在指定网站进行公示。

###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

，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7.3.2 中标人不能按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 8.1 重新招标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3) 中标人放弃中标、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组织原定标委员会采用原定标方法，在其他候选人中重新确定中标人；其他候选人与招标人的预期差距较大，或者对招标人明显不利的，招标人可以重新招标。

###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 9. 纪律和监督

###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9.5. 投诉**

投标人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异议)的方式为线上提起并在规定时间内对投标人的质疑函(异议书)进行回复。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表一：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

编号：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_\_\_\_（标段）招标的评标委员会，

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递交至  
（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  
应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详  
细地址）。

评标工作组负责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

附表二：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项目名称）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

### 第三章 评标办法（符合性评审法）

####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 符合性 审查	2.1.1 形式 评审 标准	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一致
		2	投标函签字盖章	符合投标函签字盖章格式要求
		3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4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招标控制价
	2.1.2 资格 评审 标准	1	营业执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1.4.1规定
		2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1.4.1规定
		3	人员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1.4.1规定
		4	财务状况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1.4.1规定
		5	信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1.4.1规定
		6	其他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其他要求规定
	2.1.3 响应 性评 审标 准	1	投标范围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1.3.1规定
		2	工期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1.3.2规定
		3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1.3.3规定
		4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3.3.1规定
		5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3.4.1规定
	2.2.1 设计 方案	1	设计理念及方案	设计理念、规划设计功能布局、设计重点难点分析等是否科学合理、是否切实可行。
		2	设计进度计划安排及保证措施	人员配备及计划、总体进度控制及进度保证方案和措施等是否科学合理、是否切实可行。
		3	设计质量保证措施	质量保证体系、总体质量控制及质量保证方案和措施、应急保障措施等是否科学合理、是否切实可行。
		4	后续服务的安排及保证措施	设计服务的后续安排及保证措施（如设计与施工的配合协调工作）等是否科学合理、是否切实可行。

2.2.2 施工方案	1	主要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主要施工方法、主要技术措施（含季节性施工、专项工程的技术措施）、工程施工重点、难点分析及对策等是否科学合理、是否切实可行。
	2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质量管理的组织机构、质量保障措施、实验检验措施等是否科学合理、是否切实可行。
	3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安全生产的组织机构及职责、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与措施、应急事故处理措施等是否科学合理、是否切实可行。
	4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创建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目标及计划、扬尘污染防治方案及建筑垃圾处置方案等是否科学合理、是否切实可行。
	5	工期保证措施	交叉、流水施工作业方案、调配机械、材料、劳动力方案、关键路线、关键节点项目施工进度计划等是否科学合理、是否切实可行。
	6	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	拟投入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计划、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计划、各施工阶段专业工种劳动力配置计划等是否科学合理、是否切实可行。
	7	紧急情况的处理措施、预案以及抵抗风险的措施	紧急情况的处理措施、预案以及抵抗风险的措施是否科学合理、是否切实可行。
	8	施工总平面布置图	施工总平面布置图是否科学合理、是否切实可行。
	9	合理化建议	缩短工期、降低工程费用、提高工程质量的建议等是否科学合理、是否切实可行。
2.2.3 服务承诺	1	服务承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主要人员配备合理、专业齐全、人员数量满足工程需要且保证实际参与本项目的承诺和措施；</li> <li>2. 有协调周边关系，资金、技术、机械设备投入等方面的承诺。</li> <li>3. 有施工期间加强安全防护、保证不发生各种安全事故、并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的承诺。</li> <li>4. 有替招标人排忧解难，不拖欠农民工工资，不间断施工的承诺。</li> <li>5. 有施工保修期内和保修期外的承诺。</li> </ol>

## 1、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法进行招标。“评定分离”是指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并提供技术咨询建议,推荐定标候选人,招标人在定标候选人中按照事先确定的定标规则、定标方案自主确定中标人的评标定标办法。

## 2、评标程序

### 2.1 符合性审查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4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 2.2 详细评审

2.2.1 评标委员会采用定性评审。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本章第 2.2 技术标部分进行综合评判提出意见,指出各投标文件中的优、缺点、签订合同前应当注意和澄清的事项等,向招标人推荐合格的不标明排序的定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每个定标候选人的特点、优势、可能存在的风险等评审情况和推荐理由在评标报告中说明。

2.2.2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2.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2.3.1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2.3.2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

内容进行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

2.3.3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3.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2.4 确定入围候选人**

2.4.1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有效投标人多于3家少于10家时（含10家），全部入围定标候选人；有效投标人多于10家时，以评标基准价为基数（算术平均值法），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数平均值为标准值，取离标准值的绝对值最近的10家入围定标候选人。

2.4.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有效投标人少于3家时，由评标委员会集体商议，评标委员各自发表意见，最终由评标委员会综合意见，认定是否具有竞争性，是否继续推荐定标候选人。

2.4.3 评标委员会否决投标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载明否决投标的具体原因。

## **3、定标方案**

### **3.1 定标方法**

3.1.1 定标应当坚持择优与竞价相结合，择优为主。定标过程应严格按照定标规则和定标方案相关规定执行，不得临时改变既定的定标规则和定标方案。

3.1.2 定标委员会根据定标规则和定标方案在定标候选人中进行定标，确定中标人。

3.1.3 定标方法：本项目采用核查随机法，定标委员会在通过核查的定标候选人当中采用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3.1.4 定标时间：定标候选人公示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定标。

3.1.5 定标地点：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3.2 定标程序**

3.2.1 定标按以下程序进行。

（1）召开定标会议；

（2）随机确定中标人。

3.3 定标原则：公开透明、质量优先、择优竞价、科学规范、廉洁高效的原则。

3.4 定标因素：综合考虑企业资质等级、企业财务状况、企业信用、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本次投标技术标优缺点、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及专业技术

人员、主要机械设备、科技创新、节约能源资源、生态环保以及投标报价和价格组成分析。

3.5 定标委员会的组建：定标委员会成员数量为5人；定标委员会组长1人由招标人主要负责人或分管负责人担任；其他成员4人由招标人代表担任。

3.6 核查小组的组建：本项目需要对入围定标候选人进行核查，核查小组由招标人抽取2名同志和聘请3名专家同志为核查小组工作人员，核查的内容应包括：资质证书、财务状况、项目经理及专业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信用状况、受贿行贿情况、履约能力等，以及招标人认为需要核查的其他内容，如实记录并提交定标委员会参考，并出具核查、质询报告作为定标要素之一。查实有定标候选人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反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相关规定，不符合中标条件的，不得进入定标程序。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参考最新版的合同执行，最终以招标人签订的版本为准）

## 第五章 招标人要求

1. 项目规模及内容：惠安街道新建大型肉鸭屠宰低温速冻生产线及配套设施、兰阳街道新建农贸市场、冷库及相关配套设施。

2. 建设内容：改造提升农贸市场，购置蔬菜水果展销设施，水产肉禽区隔油池、展销设施、循环装置，粮油副食展销设施等特色农产品及相关配套设施；14个速冻间配套设备（轴流风机、散冷设备、风幕机、排管等），制冷机、蒸发冷、高低压循环系统、储存系统、中冷系统、油液分离系统、液位自动显示系统、液氨邪路报警系统、冷库温度显示系统及组件（链接阀门、电磁阀、逆流阀等）及高低压配电柜。

##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除非另有说明，本工程适用所有现行有效的相关国家、行业及地方规范、规程和标准。上述规范、规程和标准均指他们各自的最新版本。如果上述规范、规程和标准之间出现矛盾或与合同其他内容存在不一致，承包人应书面请求发包人澄清，发包人未予澄清者，按其中最高的要求或最严格的标准执行。适用本工程的上述规范、标准和规程的具体编号和名称则在本文件中有意空缺，由承包人依据上述原则自行收集。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

# 总承包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联合体牵头人：\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投标函附录
- 三、联合体协议书
- 四、设计方案
- 五、施工方案
- 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七、投标保证金
- 八、项目管理机构
- 九、资格审查资料
- 十、服务承诺
- 十一、其他材料

## 一、投标函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经项目所在地政府审计部门审定的最终结算价的\_\_\_\_\_%的投标报价，工期\_\_\_\_，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设计负责人\_\_\_\_，项目经理\_\_\_\_，技术负责人\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小写）\_\_\_\_元。

4.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承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按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联合体牵头人：\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

## 二、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标段					
投标人/联合体牵头人					
投标范围					
投标有效期					
投标报价	经项目所在地政府审计部门审定的最终结算价的_____%				
投标工期		投标质量			
设计负责人		级别		注册编号	
项目经理		级别		注册编号	
技术负责人		专业		证书编号	
备注					

投标人/联合体牵头人：\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

### 三、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注：

1. 不属于联合体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2. 以联合体投标的，成员名称格式可自行增减。

## 四、设计方案

(格式自拟)

## 五、施工方案

(格式自拟)







附表四：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符合本工程项目需求的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



## 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人/联合体牵头人： \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_\_\_\_\_

注：以联合体投标的，此处应为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其它联合体成员单位无需再提供。

## (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 \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联合体牵头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人/联合体牵头人：\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

注：以联合体投标的，此处应为联合体牵头人授权的“授权委托书”，与联合体成员的集体授权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它联合体成员单位无需再单独进行授权。

## 七、投标保证金

注：

1. 以转账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附转账凭证、基本户开户证明材料扫描件。
2. 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附系统内下载的投标保函、基本户开户证明材料扫描件。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_____年毕业于_____学校_____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

1. 表格可自行拓展。
2. 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分别提供此表，其中施工项目管理机构的其他主要人员（施工员、质量员、资料员、材料员等）应附执业证或上岗证书、身份证等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安全员须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身份证等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以上人员不得相互兼任。

(三) 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格式自拟)

## 九、资格审查资料

###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

1. 后附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的扫描件。
2. 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分别提供此表，并附相关证件的扫描件。

## (二) 近年财务状况

注：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分别提供此项的相关材料。

### (三)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格式自拟)

注：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分别提供此项的相关材料。

#### (四) 信誉要求相关材料

注：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分别提供此项的相关材料。

(五) 投标文件中所附资料真实性的承诺书

(格式自拟)

注：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分别提供此项的相关材料。

(六)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如有)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监理单位、总监理工程师及联系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注：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分别提供此表。

(七) 正在实施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如有)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监理单位、总监理工程师及联系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注：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分别提供此表。

## 十、服务承诺

(格式自拟)

## 十一、其他材料

### (一) 硬件特征码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承诺：

我方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并承担因“硬件特征码一致”、无法解密、解密后乱码、所造成的不良后果，自己承担以上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联合体牵头人：\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_\_\_\_\_

## （二）农民工工资保障承诺书

（格式自拟）

### (三) 其他材料

(投标人/联合体牵头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材料)